



B & 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賓仕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05



2019/20
中期報告

目錄

公司資料	2
財務摘要	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5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13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14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16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17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18
其他資料	50

公司資料

註冊成立地點

開曼群島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陳錦泉先生(行政總裁兼主席)

陳紹璋先生

周永江先生

田巧玲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彭觀貴先生

施鴻仁先生

鍾國武先生

公司秘書

鄧國禧先生(FCPA, FRM)

授權代表

陳錦泉先生

鄧國禧先生(FCPA, FRM)

審核委員會

鍾國武先生(主席)

彭觀貴先生

施鴻仁先生

薪酬委員會

彭觀貴先生(主席)

施鴻仁先生

鍾國武先生

提名委員會

施鴻仁先生(主席)

彭觀貴先生

鍾國武先生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部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九龍

油塘高輝道7號

高輝工業大廈A座

11樓01室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

華懋交易廣場2期

33樓3301-04室

公司資料

獨立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太子大廈22樓

法律顧問

夏禮文律師行
香港金鐘
金鐘道89號
力寶中心一座15樓

合規顧問

力高企業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中29號
華人行16樓1601室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1號
滙豐總行大廈9樓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德輔道中83號

股份代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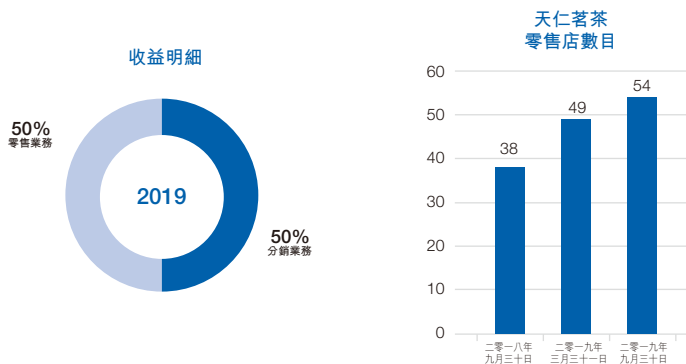
1705

本公司網站

www.bandshk.com

財務摘要

賓仕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呈報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比較數字：



-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收益較二零一八年同期減少約1.1%。
- 「天仁茗茶」零售網絡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增至54間(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38間)。
-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純利較二零一八年同期減少約66.4%。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減少
	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260.8	263.7	(1.1%)
毛利	54.2	61.5	(11.9%)
純利	3.9	11.6	(66.4%)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0.9	2.8	(67.9%)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益約為260.8百萬港元，較二零一八年同期的約263.7百萬港元減少約1.1%。相關減少主要由於市場氣氛低迷。

「天仁茗茶」零售店的數目由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的38間增加16間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的54間。「天仁茗茶」零售網絡覆蓋香港的香港島、九龍和新界。零售業務所得收益增至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131.3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29.2百萬港元)，增幅約為2.1百萬港元，佔我們總收益約50.4%。

同店銷售表現

我們透過計算平均同店銷售增長(「同店銷售增長」)評估現有店舖內，「天仁茗茶」零售網絡的銷售表現，其將比較財政期間營運中店舖所產生的平均收益進行比較。經濟表現疲弱及其他市況，令香港顧客信心大受影響。因此，「天仁茗茶」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同店銷售增長錄得下跌約24.2%。下表載列「天仁茗茶」零售店的平均同店銷售表現：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同店的數量		29		37
同店的平均銷量	3.0百萬港元	3.3百萬港元	3.3百萬港元	2.5百萬港元
平均同店銷量增長率		10.0%		(24.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平均售價及銷量

「天仁茗茶」飲料產品的平均售價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輕微上升，主要由於我們因應通脹及原材料成本和租金開支上漲而上調價格。「天仁茗茶」飲料產品的平均每日銷量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減少。有關減少與同店銷售增長下跌大體一致，惟因為我們的「天仁茗茶」零售店數目增加而抵銷。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天仁茗茶」飲料產品的平均售價及平均每日銷量：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平均售價(港元)		
飲料產品(每杯)	22.1	23.0
副產品(每件) ^(附註)	24.4	16.3
平均每日銷量		
飲料產品(每杯)	27,500	25,800
副產品(每件) ^(附註)	1,600	2,300

附註：副產品包括茶味雪糕、新鮮零食、包裝茶葉、包裝零食及茶具。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毛利約為54.2百萬港元，較二零一八年同期的約61.5百萬港元減少約11.9%。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3.5百萬港元，較二零一八年同期的約11.1百萬港元減少約68.5%。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純利約為3.9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1.6百萬港元)。純利下跌主要由於期內市場氛圍極度低迷，本集團未能實現銷售增長。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展景

展望將來，市況在財政年度的下半年仍挑戰重重，對香港消費者信心帶來沉重影響。由於市場氛圍需要一定的時間改善，我們將繼續致力於產品供應及營銷，以維持銷售及市場份額。另一方面，本集團在業務擴張時將採取審慎態度，並將實施成本控制措施，進一步提升效益。

財務回顧

收益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益約為260.8百萬港元，較二零一八年同期的約263.7百萬港元減少約1.1%。天仁茗茶零售店數目由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的38間增加16間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的54間。

零售業務所得收益增至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131.3百萬港元，增加約2.1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29.2百萬港元)，佔本集團總收益約50.4%，乃因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期間開設「天仁茗茶」新零售店所致。

分銷業務所得收益減至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29.4百萬港元，減少約5.1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34.5百萬港元)，佔本集團總收益約49.6%。有關減少主要是由於對香港本地零售商的銷量減少所致。

銷售成本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銷售成本約為206.6百萬港元，較二零一八年同期的約202.2百萬港元增加約2.2%。相關增幅主要由於開設「天仁茗茶」新零售店導致租金開支及員工成本增加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毛利約為54.2百萬港元，較二零一八年同期的約61.5百萬港元減少約11.9%。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毛利率較二零一八年同期的約23.3%下降約2.5%至約20.8%。毛利率下降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同店銷售增長下跌，導致固定成本(例如租金開支及員工成本)佔收益的百分比增加。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銷售及分銷開支約為24.9百萬港元，較二零一八年同期的約25.6百萬港元減少約2.7%。相較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有關減少乃主要由於本集團對廣告及宣傳開支採納成本控制措施所致。

行政開支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行政開支約為21.3百萬港元，較二零一八年同期的約20.8百萬港元增加約2.4%。有關增加主要歸因於零售店數目增加及通脹導致員工成本增加。

融資成本淨額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融資成本淨額約為2.4百萬港元，較二零一八年同期的約1.3百萬港元增加約84.6%。該增加主要是由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應用新會計政策令租賃負債利息開支本增加。

所得稅開支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各六個月，本集團分別錄得所得稅開支約0.8百萬港元及2.1百萬港元，相當於相應期間實際稅率分別約為15.9%及15.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純利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3.5百萬港元，較二零一八年同期的約11.1百萬港元減少約68.5%。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純利約為3.9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1.6百萬港元）。純利下跌主要由於期內市場氛圍極度低迷，本集團未能實現銷售增長。由於市場氛圍需要一定的時間改善，我們將繼續致力於產品供應及營銷，以維持銷售及市場份額。另一方面，本集團將實施成本控制措施，進一步提升效益。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純利率（按期內溢利所佔收益比率計算）約為1.5%，而二零一八年同期約為4.4%。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盈利約為0.9港仙，而二零一八年同期約為2.8港仙。

資本開支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資本開支約為36.4百萬港元。該款項主要用於開設新零售店。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回顧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財務穩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達36.4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約51.3百萬港元）。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約為43.5%（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約44.1%），乃基於財政期間／年度末的總債務除以總權益再乘以100%計算。本集團債務指銀行借款。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融資總額約為128.4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46.8百萬港元），其中已動用約83.5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09.4百萬港元）。我們旨在通過保持充足的銀行結餘、可用的承兌信貸限額及計息借款，維持資金靈活性，便於我們按照本集團短期及長期財務策略的方式繼續我們的業務。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外匯風險

本集團於香港營運，因向海外供應商採購貨品以及因現金及銀行借款以外幣計值而面臨外匯風險，主要涉及日圓、新台幣及美元。本集團將繼續採取積極的措施及密切監控貨幣變動的風險。

庫務政策

本集團採取審慎的庫務政策。本集團的管理層設有監控程序，以確保作出跟進行動以收回逾期債項。此外，管理層經考慮市況、客戶概況及合約年期定期檢討各個別貿易應收款項的可收回金額，確保就不可收回金額作出足夠減值撥備。除此等持續信貸評估外，董事會亦密切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承擔的流動資金結構可應付其資金需求。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的經營租賃承擔與本集團用作零售店及倉庫的租賃物業有關。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短期租賃的租賃承擔為約2.2百萬港元。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租賃的經營租賃承擔為約105.8百萬港元。

資本結構

本公司股份（「股份」）成功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四日（「上市日期」）在聯交所主板上市。本集團的資本結構自此並無變化。本公司股本僅包括普通股。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有400,000,000股已發行股份。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與聯屬公司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與聯屬公司。

重大投資及收購資本資產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亦未進行任何重大資本資產收購。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資本承擔詳情載於本報告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23。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報告期後事件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後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概無發生重大事件。

僱員及薪酬政策以及培訓計劃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共聘用937名僱員(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805名)，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約為52.1百萬港元。本集團提供綜合薪酬待遇，並經管理層定期審閱。僱員人數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業務規模增長所致。本集團亦定期為其管理層及僱員提供培訓課程，以確保彼等接受適當培訓。

所得款項用途

股份已成功於上市日期在聯交所主板上市。經扣除上市相關佣金及開支後，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約為71.1百萬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股份發售尚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約為7.2百萬港元。董事將檢討本集團不時可獲取的商機，以根據招股章程(定義見下文)所述用途動用所得款項淨額。除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日及二零一九年八月十四日有關更改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的分配的公告(「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日公告」及「二零一九年八月十四日公告」)外，董事預測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用途不會有任何重大改變。

詳情請參閱：(1)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六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2)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三日的公告(「配發結果公告」)；(3)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日公告；及(4)二零一九年八月十四日公告。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的使用情況分析載列如下：

	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的原定分配 (如配發結果公告所披露) 千港元	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的經修訂分配 (如二零一九年八月十四日公告所披露)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已動用的 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尚未動用的 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 千港元
開設新店舖				
—天仁茗茶	26,200	33,030	(33,030)	—
—九湯屋	18,000	3,170	(3,170)	—
—徹思叔叔	2,400	—	—	—
引入新飲料品牌	—	1,640	(1,640)	—
引入新食品品牌	—	8,000	(5,913)	2,087
提升ERP系統	3,600	3,600	(3,600)	—
租賃貨倉設施	12,300	12,300	(7,421)	4,879
擴大銷售及營銷團隊	2,500	2,500	(2,290)	210
一般營運資金	6,100	6,860	(6,860)	—
總計	71,100	71,100	(63,924)	7,176

有關重新分配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的理由詳情，請參閱二零一九年八月十四日公告。

董事確認自二零一九年八月十四日公告起直至本報告日期，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的使用及上述未動用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的重新分配並無重大變動。

展望

展望機會與挑戰，本集團將繼續增加其於香港的市場份額，並以審慎樂觀方式保持其增長勢頭。本集團將致力從全球引入更多優質品牌及產品，豐富其產品組合及拓闊客戶基礎，同時保持及提高其現有品牌及產品質量。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7	260,764	263,725
銷售成本	9	(206,611)	(202,234)
毛利		54,153	61,491
其他虧損淨額	8	(868)	(112)
銷售及分銷開支	9	(24,887)	(25,572)
行政開支	9	(21,337)	(20,795)
經營溢利		7,061	15,012
融資收入		337	541
融資成本		(2,719)	(1,850)
融資成本淨額	10	(2,382)	(1,309)
除所得稅前溢利		4,679	13,703
所得稅開支	11	(758)	(2,107)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3,921	11,596
以下各方應佔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3,531	11,121
非控股權益		390	475
		3,921	11,596
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之每股盈利 (以每股港仙列示)			
— 基本及攤薄	12	0.9	2.8

上述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39,401	34,353
使用權資產	21	88,303	-
遞延所得稅資產		2,580	1,810
按金及其他資產	16	16,316	13,735
		146,600	49,898
流動資產			
存貨	15	27,902	29,036
貿易應收款項	17	69,149	66,493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6	15,652	10,992
受限制現金	18	30,000	42,000
短期銀行存款	18	-	2,64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	36,430	51,315
		179,133	202,483
資產總值		325,733	252,381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9	4,000	4,000
儲備		79,794	79,794
保留盈利		49,249	55,098
		133,043	138,892
非控股權益		6,230	5,840
權益總額		139,273	144,732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負債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1	58,423	-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	31,016	40,664
應付所得稅		4,220	3,088
租賃負債	21	32,283	-
銀行借款	22	60,518	63,897
		128,037	107,649
負債總額		186,460	107,649
權益及負債總額		325,733	252,381

上述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權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附註20)	儲備及 保留盈利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的結餘	4,000	137,426		5,853	147,279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11,121		475	11,596
與擁有人(以其擁有人身份) 的交易：					
股利	13	(12,000)		(490)	(12,490)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的結餘 (未經審核)	4,000	136,547		5,838	146,385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的結餘	4,000	134,892		5,840	144,73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6號的影響	-	(1,380)		-	(1,380)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的結餘	4,000	133,512		5,840	143,352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3,531		390	3,921
與擁有人(以其擁有人身份) 的交易：					
股利	13	(8,000)		-	(8,000)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的結餘 (未經審核)	4,000	129,043		6,230	139,273

上述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附註	
經營活動之現金流量		
經營所得現金	28,837	21,284
已付所得稅	(159)	(1,609)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28,678	19,67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15,465)	(15,843)
投購主要管理層人壽保險合約	(215)	(215)
受限制現金	12,000	(22,500)
短期銀行存款	2,647	-
已收利息	337	541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696)	(38,017)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銀行借款所得款項	89,120	72,460
償還銀行借款	(92,482)	(88,149)
租賃付款之主要成分	(28,786)	-
已付股利	(8,000)	(12,000)
應付關聯方款項	-	(8,542)
已付利息	(2,719)	(1,850)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42,867)	(38,08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於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1,315	118,402
於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 36,430	61,979

上述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法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律，經綜合及修訂)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一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從事(i)分銷食品及飲料產品(「分銷業務」)；及(ii)提供餐飲服務(「零售業務」)(統稱「業務」)。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四日於主板上市。

除非另有指明，該等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以港元(「港元」)呈列。

2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應與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該年度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3 會計政策及會計政策變動

3.1 會計政策

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所應用的會計政策與年度財務報表所述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應用者一致，惟下文所載採用適用於預期年度盈利總額的利率計算的所得稅及所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除外。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3 會計政策及會計政策變動(續)

3.1 會計政策(續)

(a) 本集團所採納的現有準則修訂本

以下現有準則之修訂本於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財政年度強制生效及已於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時獲採納：

年度改進項目(修訂本)	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計劃修訂、縮減或結清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的長期權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修訂本)	具有負補償之預付款特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 委員會)–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因素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的影響於下文附註3.2披露。

除上文所述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外，概無其他於本中中期間首次生效的新訂準則或準則修訂本預期會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3 會計政策及會計政策變動(續)

3.1 會計政策(續)

(b) 尚未採納的新訂準則及現有準則修訂本

已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頒佈以下新訂準則及現有準則修訂本，但尚未生效，且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該等準則：

		於以下日期或 之後開始的年度 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二零一八年財務報告 概念框架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7號	保險合約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0號及香港會計 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 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 出售或注資	待香港會計師公會公佈

上述新訂準則及現有準則修訂本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3.2 會計政策變動

此附註闡釋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對本集團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的影響以及自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起適用的新會計政策的詳情。

本集團自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起追溯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但並無根據準則中的特定過渡性條文所准許就二零一九年報告期間重列比較資料。有關新租賃規則引致的重新分類及調整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的期初資產負債表內確認。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3 會計政策及會計政策變動(續)

3.2 會計政策變動(續)

(a)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確認的調整項目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本集團確認與租賃有關之租賃負債，該等租賃負債先前已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之原則分類為「經營租賃」。該等負債乃按餘租賃付項的現值計量，採用承租人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的增量借款利率貼現。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應用於租賃負債的承租人加權平均增量借款利率為3.0%。

就先前獲分類為融資租賃的租賃而言，實體於緊接過渡前已將租賃資產及租賃負債的賬面值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於初始應用日期的賬面值。於該日之後方會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計量原則。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披露的經營租賃承擔約為105,825,000港元，而於初始應用日期，使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貼現的固定租賃付款約為98,419,000港元。有關差額主要是來自使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的貼現影響與按直線基準將部分短期租賃確認為開支之差額。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3 會計政策及會計政策變動(續)

3.2 會計政策變動(續)

(a)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確認的調整項目(續)

	總計 千港元
<hr/>	
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確認的租賃負債	
即：	
即期租賃負債	50,745
非即期租賃負債	47,674
	<hr/>
	98,419
	<hr/>
	總計 千港元
<hr/>	
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確認的租賃負債	
即：	
即期租賃負債	32,283
非即期租賃負債	58,423
	<hr/>
	90,706
	<hr/>

使用權資產乃按追溯基準計量，猶如一直應用新準則。於首次應用日期，概無有償租賃合約須就使用權資產作出調整。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3 會計政策及會計政策變動(續)

3.2 會計政策變動(續)

(a)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確認的調整項目(續)

已確認的使用權資產與以下資產類別有關：

	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四月一日 千港元
物業	88,303	96,768

會計政策變動對以下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的資產負債表的項目造成影響：

- 使用權資產—增加96,768,000港元
- 租賃負債—增加98,419,000港元
- 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271,000港元

對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的保留盈利的淨影響為減少1,380,000港元。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3 會計政策及會計政策變動(續)

3.2 會計政策變動(續)

(b) 所採納的可行權宜方法

於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本集團已使用以下獲準則允許使用的可行權宜方法：

- 對擁有合理相似特點的租賃組合採用單一貼現率
- 將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餘下租賃期少於12個月的經營租賃入賬列作短期租賃
- 於初始應用日期剔除初始直接成本，以計量使用權資產，及
- 倘合約包含延期或終止租賃的選擇權，則使用事後方式釐定租約年期。

本集團亦不會選擇於初始應用日期重新評估合約是否屬於租賃或包含租賃。反而，就於過渡日期之前訂立的合約而言，本集團依賴其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含租賃」而作出的評估。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3 會計政策及會計政策變動(續)

3.2 會計政策變動(續)

(c) 本集團的融資活動及其入賬方法

本集團租賃多個零售店舖及物業、倉庫及辦公室。租約通常在1個月至5年的固定期限內訂立，惟可選擇延長。租賃條款乃在個別基礎上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租賃協議並無施加任何條款，惟租賃資產不得用作借款的擔保品。

直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物業租賃分為經營租賃。根據經營租賃支付的款項(扣除自出租人收取的任何優惠後)於租期內按直線法自損益扣除。

自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起，租賃確認為使用權資產，並在租賃資產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確認相應負債。每筆租賃付款乃分配至負債及融資成本。融資成本於租期內自損益扣除，以計算出各期間負債餘下結餘的固定週期利率。使用權資產乃按資產可使用年期或租期(以較短者為準)以直線法折舊。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3 會計政策及會計政策變動(續)

3.2 會計政策變動(續)

(c) 本集團的融資活動及其入賬方法(續)

租賃產生的資產及負債初步以現值基準計量。租賃負債包括以下租賃付款的淨現值：

-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及
- 支付終止租賃的罰款(倘租賃條款反映承租人行使權利終止租約)。

租賃付款採用租賃所隱含的利率予以貼現。倘無法釐定該利率，則使用承租人的增量借款利率，即承租人在類似條款及條件的類似經濟環境中借入獲得類似價值資產所需資金所必須支付的利率。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計量，包括以下各項：

- 租賃負債的初步計量金額；
-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所作的任何租賃付款，減去所得的任何租賃優惠；
- 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修復成本。

與短期租賃相關的付款以直線法於損益中確認為開支。短期租賃指租賃期為12個月或少於12個月的租賃。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3 會計政策及會計政策變動(續)

3.2 會計政策變動(續)

(c) 本集團的融資活動及其入賬方法(續)

(i) 可變租賃付款額

部分物業租賃包含與店舖產生的銷售額掛鉤的可變付款額條款。個別店舖而言，最多100%的租賃付款額按可變付款額條款訂立，所採用的銷售額比例範圍較大。使用可變付款額條款有多種原因，包括使新設店舖的固定成本基數最小化。取決於銷售額的可變租賃付款額在觸發可變租賃付款額的條件發生當期在損益中確認。

(ii) 終止權

本集團多個物業租賃均包括終止權。該等條款乃用於盡可能增強管理合約時的營運靈活性。大部分終止權僅可由本集團行使。相關出租人不得行使有關終止權。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4 估計

編製中期財務資料要求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會計政策的應用以及資產與負債、收入及支出的報告金額。實際結果或有別於該等估計。

編製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時，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的重大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與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者相同。

5 財務風險管理

5.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業務使其承受多項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現金流量及公平值利率風險以及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需的所有財務風險管理資料及披露，並應與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自年結日以來，風險管理政策並無變動。

5.2 流動資金風險

金融負債的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並無重大變動。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5 財務風險管理(續)

5.3 公平值估計

本集團流動金融資產(包括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其他應收款項、其他資產、短期銀行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本集團流動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銀行借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因為其到期期限短暫。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按公平值列賬的任何金融工具。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應付款項的賬面值減減值撥備與其公平值合理相若。就披露而言的金融負債的公平值透過按本集團就類似金融工具可得的當前市場利率貼現未來合約現金流量估計。

6 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執行董事乃識別作主要營運決策者(統稱為「主要營運決策者」)，彼等作出策略性決定。主要營運決策者審閱本集團的內部申報，以便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從事分銷業務及零售業務。執行董事從產品的角度考慮業務。彼等審閱業務活動、經濟及法律特色等質量因素以及分銷業務及零售業務的財務表現等定量因素，以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

概無呈列地理分部資料，因為本集團所有銷售及經營溢利均源自香港，而本集團所有經營資產均位於香港。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6 分部資料(續)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的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可呈報分部的分部資料列載如下：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未經審核)		
	分銷業務 千港元	零售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益	129,441	131,323	260,764
分部業績	17,952	8,453	26,405
未分配開支			(18,476)
其他虧損淨額			(868)
融資成本淨額			(2,382)
除所得稅前溢利			4,679
所得稅開支			(758)
期內溢利			3,921
分部項目包括：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266	9,009	10,275
使用權資產折舊	5,244	24,294	29,538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6 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未經審核)

	分銷業務 千港元	零售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益	134,512	129,213	263,725
分部業績	18,429	14,900	33,329
未分配開支			(18,205)
其他虧損淨額			(112)
融資成本淨額			(1,309)
除所得稅前溢利			13,703
所得稅開支			(2,107)
期內溢利			11,596
分部項目包括：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961	5,801	6,762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6 分部資料(續)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分部資產與總資產對賬如下：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分銷業務 千港元	零售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總分部資產	100,330	153,696	254,026
總分部資產包括：			
非流動資產添置(不包括金融工具 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1,475	34,921	36,396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分銷業務 千港元	零售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總分部資產	87,339	64,715	152,054
總分部資產包括：			
非流動資產添置(不包括金融工具 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5,868	25,317	31,185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6 分部資料(續)

總分部資產與總資產對賬如下：

	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總分部資產	254,026	152,054
未分配：		
遞延所得稅資產	2,580	1,810
主要管理層人壽保險合約	2,697	2,555
受限制現金	30,000	42,000
短期銀行存款	–	2,64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6,430	51,315
總資產	325,733	252,381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分部負債與總負債對賬如下：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分銷業務 千港元	零售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總分部負債	74,029	96,500	170,529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分銷業務 千港元	零售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總分部負債	55,602	20,834	76,436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6 分部資料(續)

總分部負債與總負債對賬如下：

	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總分部負債	170,529	76,436
未分配：		
其他應付款項	1,211	1,875
應付所得稅	4,220	3,088
銀行借款	10,500	26,250
負債總額	186,460	107,649

7 收益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從事分銷食品及飲料產品及提供餐飲服務。

於期內已確認的分銷業務及零售業務收益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銷售貨品	129,441	134,512
餐飲服務	131,323	129,213
	260,764	263,725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8 其他虧損淨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主要管理層人壽保險合約現金退保值變動	73	64
匯兌虧損	795	6
其他	-	42
	868	112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9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計入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開支以及行政開支的開支分析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已售存貨成本	114,771	125,95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0,275	6,762
使用權資產折舊	29,538	–
僱員福利開支	52,052	45,707
就租賃物業的經營租賃租金	–	29,014
其他租賃開支(短期租賃)	3,737	–
公共設施開支	9,261	7,151
運輸及物流服務支出	8,119	7,859
貨物運費	3,261	3,045
廣告及宣傳開支	9,077	11,434
核數師薪酬		
– 核數服務	780	930
– 非核數服務	100	100
特許專營費	2,424	2,398
差旅開支	452	722
保險開支	685	204
撇銷已減值貿易應收款項	–	139
物業、廠房及設備出售虧損	–	1,041
法律及專業費用	2,207	2,659
其他	6,096	3,486
	252,835	248,601
代表：		
銷售成本	206,611	202,234
銷售及分銷開支	24,887	25,572
行政開支	21,337	20,795
	252,835	248,601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10 融資成本淨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融資收入		
— 銀行利息收入	337	541
融資成本		
— 銀行借款利息開支	(1,245)	(1,850)
—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1,474)	-
	(2,719)	(1,850)
融資成本淨額	(2,382)	(1,309)

11 所得稅開支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香港利得稅根據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5%）計提。

於中期綜合全面收益表扣除的稅項金額指：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所得稅	1,257	2,428
遞延所得稅	(499)	(321)
	758	2,107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12 每股盈利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3,531	11,121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千股)	400,000	400,000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0.9	2.8

(b) 攤薄

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因並無潛在攤薄股份，故每股攤薄盈利等於每股基本盈利。

13 股利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四日，本公司股東批准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利每股2.0港仙。股利總額8,000,000港元已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派發。

董事會已議決不宣派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利(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港仙)。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經審核)
於四月一日之賬面淨值	34,353	20,611
添置	15,323	11,687
出售	-	(1,041)
折舊	(10,275)	(6,762)
於九月三十日之賬面淨值	39,401	24,495

15 存貨

	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原材料	8,247	8,011
製成品	19,655	21,025
	27,902	29,036

存貨主要包括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以較低者為準)列賬的食品及飲料產品。

確認為開支並計入銷售成本的存貨成本為114,771,000港元(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125,950,000港元)。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16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即期		
租賃按金	12,987	10,796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按金	632	384
主要管理層人壽保險合約(附註)	2,697	2,555
	16,316	13,735
即期		
預付款項	9,007	4,793
租金及其他按金	5,485	5,248
其他應收款項	313	138
可收回所得稅	847	813
	15,652	10,992
	31,968	24,727

附註：有關保險合約的賬面值即為保險合約的現金退保值。該等保險合約以美元及港元計值。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17 貿易應收款項

	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 第三方	67,943	65,711
— 關聯方	1,206	782
	69,149	66,493
減：補貼	—	—
	69,149	66,493

本集團的零售銷售以現金結付。本集團通常向其分銷業務的客戶授出介乎0至120日的信貸期。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按發票日期列示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30,656	24,537
31至60日	11,978	16,296
61至90日	12,647	15,523
91至180日	11,041	9,848
超過180日	2,827	289
	69,149	66,493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易方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當中在所有貿易應收款項中，使用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貿易應收款項零港元(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139,000港元)已撇銷。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1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短期銀行存款以及受限制現金

(a)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短期銀行存款

	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銀行現金	34,814	49,542
手頭現金	1,616	1,773
	36,430	51,315
短期銀行存款	-	2,647
	36,430	53,962

(b) 受限制現金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於銀行持有受限制存款30,000,000港元，作為若干銀行信貸的抵押品(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42,000,000港元)。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19 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 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及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	10,000,000,000	1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 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及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	400,000,000	4,000

2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8,505	16,867
其他應付款項	22,511	23,797
	31,016	40,664

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0至30日	6,458	13,627
31至60日	892	1,962
61至90日	358	328
90日以上	797	950
	8,505	16,867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21 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a) 於中期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確認的金額

中期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列示以下與租賃相關的金額：

	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四月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使用權資產		
物業	88,303	96,768
	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四月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租賃負債		
流動	32,283	50,745
非流動	58,423	47,674
	90,706	98,419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使用權資產添置約為15,862,000港元。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21 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續)

(b) 於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的金額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列示以下與租賃相關的金額：

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使用權資產折舊	
物業	29,538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附註10)	1,474
其他租賃開支(附註9)	3,737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22 銀行借款

銀行借款主要指本集團提取的進口貸款及定期貸款。經計及按要求償還條款的本集團借款須於以下時間償還：

	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即期		
一年內或按要求償還	60,518	63,897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信貸由以下各項作抵押：

- (i) 本集團公司的交叉擔保(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相同)；
- (ii) 30,000,000港元受限制現金存款(附註18(b))(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42,000,000港元)。

除上文所述者外，本集團須遵守銀行所施加的若干限制性財務契約。

23 承擔

(a) 資本承擔

	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已訂約但尚未撥備		
— 物業、廠房及設備	369	909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23 承擔(續)

(b)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於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下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如下：

	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不遲於一年	2,200	56,932
遲於一年但不遲於五年	-	48,893
	2,200	105,825

上述租賃承擔僅包括基本租金承擔，不包括在個別零售店的營業額超過預定水平時的應付額外租金承擔(如有)，因為無法提前釐定有關額外租金的款額。

24 關聯方交易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的主要股東ACAC Investment、SCSC Investment及CCST Investment，分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25%、25%及25%。本集團的最終控股方分別為本公司董事陳錦泉先生、陳紹璋先生及周永江先生。

(a) 姓名／名稱及與關聯方的關係

關聯方為有能力控制、共同控制或在對投資對象行使權力時能對其他方施加重大影響力；因參與投資對象的業務而可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且有能力藉對投資對象行使其權力而影響投資者回報金額的人士。倘受限於同一控制或共同控制，亦被視為關聯方。關聯方可為個人或其他實體。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24 關聯方交易(續)

(a) 姓名／名稱及與關聯方的關係(續)

以下個人及公司為本集團的關聯方，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與本集團錄得結餘及／或進行交易。

關聯方姓名／名稱	與本集團的關係
陳錦泉先生	控股股東
陳紹璋先生	控股股東
周永江先生	控股股東
田巧玲女士	一名控股股東的配偶
新台場(「新台場」)	由周永江先生的配偶控制
良泉企業有限公司(「良泉」)	由陳錦泉先生、周永江先生及陳紹璋先生控制

除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有以下關聯方交易。

(b) 與關聯方的結餘：

	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相關應收款項		
—新台場	1,206	782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與關聯方的結餘為無抵押、免息、以港元計值及預期將於一年內償付。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24 關聯方交易(續)

(c) 除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本集團與關聯方有以下交易：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持續交易		
向一名關聯方銷售商品		
—新台場	424	1,097
一名關聯方收取的租金開支		
—良泉	3,504	3,884

銷售商品以及租金開支及收入乃基於與關聯方互相協定的條款，屬於日常業務過程。

(d) 主要管理層薪酬

主要管理層包括執行董事及本集團的高級管理層。

本集團主要管理層人員的薪酬(包括董事酬金)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工資、薪金、花紅及津貼	1,518	1,314
退休金成本一定額供款計劃	36	36
醫療和員工福利及利益	63	65
	1,617	1,415

其他資料

中期股利

董事會已議決不宣派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利(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港仙)。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概無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已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及於本報告日期並無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已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本公司所備存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予披露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 總數百分比(%)
陳錦泉先生 (「陳錦泉先生」)	於受控法團權益(附註1)	100,000,000 (好倉)	25.0
陳紹璋先生 (「陳紹璋先生」)	於受控法團權益(附註2)	100,000,000 (好倉)	25.0
周永江先生 (「周永江先生」)	於受控法團權益(附註3)	100,000,000 (好倉)	25.0
田巧玲女士 (「田巧玲女士」)	配偶權益(附註4)	100,000,000 (好倉)	25.0

其他資料

附註：

1. 本公司由ACAC Investment Limited直接擁有25.0%(即100,000,000股股份)權益，而ACAC Investment Limited由陳錦泉先生擁有100%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陳錦泉先生被視為擁有ACAC Investment Limited所持相同數目股份的權益。
2. 本公司由SCSC Holdings Limited直接擁有25.0%(即100,000,000股股份)權益，而SCSC Holdings Limited由陳紹璋先生擁有100%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陳紹璋先生被視為擁有SCSC Holdings Limited所持相同數目股份的權益。
3. 本公司由CCST Investment Limited直接擁有25.0%(即100,000,000股股份)權益，而CCST Investment Limited由周永江先生擁有100%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周永江先生被視為擁有CCST Investment Limited所持相同數目股份的權益。
4. 田巧玲女士為陳錦泉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田巧玲女士被視為為陳錦泉先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擁有權益的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記入該條所指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其他資料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據董事所知，以下人士（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直接或間接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予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入根據該條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股東姓名／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 總數百分比(%)
ACAC Investment Limited	實益權益(附註1)	100,000,000 (好倉)	25.0
SCSC Holdings Limited	實益權益(附註2)	100,000,000 (好倉)	25.0
張賽娥女士	配偶權益(附註3)	100,000,000 (好倉)	25.0
CCST Investment Limited	實益權益(附註4)	100,000,000 (好倉)	25.0
陳清美女士	配偶權益(附註5)	100,000,000 (好倉)	25.0

附註：

1. ACAC Investment Limite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陳錦泉先生全資擁有。
2. SCSC Holdings Limite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陳紹璋先生全資擁有。
3. 張賽娥女士為陳紹璋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張賽娥女士被視為於陳紹璋先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擁有權益的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4. CCST Investment Limite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周永江先生全資擁有。
5. 陳清美女士為周永江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陳清美女士被視為於周永江先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擁有權益的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其他資料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董事概無獲悉任何其他法團或個人(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予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入根據該條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達致及維持最高標準的企業管治，以維護股東利益。本公司自上市日期起於聯交所上市。自上市日期起至本報告日期止期間，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中的原則。本公司企業管治原則強調有效率的董事會須具備高度誠信、有力的內部監控以及確保高透明度及問責制，此舉不僅為股東提升企業價值，長遠而言亦保障本集團可持續發展。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上市日期起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止期間內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全部守則條文，但守則條文A.2.1除外，該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陳錦泉先生同時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務，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管理及指導本集團的策略發展及業務計劃。董事會相信，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由同一人(即陳錦泉先生)擔任將使本公司於制訂業務策略及執行業務計劃時更敏捷、有效率及更具效益。

董事會相信，由經驗豐富及優秀人才組成的高級管理層及董事會的管理足以達致平衡其權力與權限。董事會現時由四名執行董事(包括陳錦泉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因此其組成具有相當高的獨立性。然而，董事會仍將根據現況不時檢討董事會的架構及組成，以保持本公司的高水平企業管治常規及確保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其他資料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其管理董事進行本公司上市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因職務或僱傭關係而可能接觸有關本公司或其證券內幕消息的本集團僱員（「有關僱員」）亦須遵守標準守則。本公司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各董事確認於上市日期起至本報告日期止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準則。於上市日期起至本報告日期止期間，本公司並無獲悉有關僱員不遵守標準守則的事件。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及審閱中期業績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a)就委任及罷免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b)審閱財務報表及有關財務報告的重大意見；及(c)監督本公司的內部控制程序。審核委員會現時成員為鍾國武先生、彭觀貴先生及施鴻仁先生，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五日召開會議審議及審閱本集團的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業績及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推薦建議。審核委員會認為本公司的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業績及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適用會計準則編製，而本公司已作出適當披露。